

全市公安机关“平安守护”专项行动

春节临近，舞阳县发生一起交通肇事逃逸致人死亡案，县交警大队临危受命——

群众过年 他们办案



■本报记者 薛宏冰
3月2日（正月十五），随着犯罪嫌疑人左某的投案自首，舞阳县九街镇牛赵村一起交通肇事逃逸案件终于告破。舞阳交警第一时间在微博、微信发布了案件详情，告知真相。此时，大家惴惴不安的心终于放下了。

水塘惊现尸体 人心惶惶

“舞阳县九街镇牛赵村水塘边发现一具男性尸体。”2月14日（农历腊月二十九）12时许，舞阳县“110”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
接警后，舞阳县公安局九街镇派出所民警立即到现场了解情况，经初步查验，民警判断这起案件为疑似交通事故致人死亡案，随后民警将案情向舞阳县公安局党委做了汇报。14时许，该局党委又指派刑侦大队、交警大队派出精干力量赶赴现场进行详细勘察。
事故现场位于牛赵村村中小水塘边，民警在水塘旁的道路上发现有刹车痕迹，并有疑似撞击遗留在现场的车辆

碎片，道路一侧有撞击后留下的擦滑痕迹。民警勘验后，初步判定该事件属于交通肇事逃逸致人死亡案件。
“抛尸杀人吗？”肯定是故意杀人“杀个老年人干啥，大过年的”“大家小心点，出门可得注意安全”……
尽管民警对案件已经有了初步定性，但现场群众依然议论纷纷。随后这一消息在当地多个微信朋友圈转发，一时间大家众说纷纭。

交警临危受命 全力破案

对这起影响恶劣的案件，舞阳县政府党组成员、县公安局局长屈大浩高度重视，要求舞阳县交警大队要全力以赴尽快侦破此案。
接到命令后，舞阳县公安局党委委员、交警大队大队长蔡云朝，舞阳县交警大队教导员刘晓东连夜召集事故处理中队全体人员研判案情。因案发时间大概为凌晨，并无目击证人，除现场遗留的刹车痕迹和小块碎片外没有其他线索，且案发地周围仅有数个民用监控设

备，加上临近春节外来车辆途经较多，给案件侦破带来很大困难。
于是，民警采用土办法，反复走访事故发生地周边群众了解案情。功夫不负有心人，最终民警确定了事故发生时间为早上5点多，并初步判断肇事逃逸车辆为一辆灰色的面包车或小型客车。

春节期间办案 五味杂陈

因案件地在牛赵村，且死者是该村村民，专案组决定，围绕牛赵村及周边村进行走访。
但大年三十，家家户户庆团圆，若贸然上门，穿着警服去群众家调查死亡事故，这无疑让村民反感。
于是专案组讨论后决定换上便服走访，走访时还要注意技巧：见人就笑，开口先拜年，争取得到群众理解后再进行走访调查。就这样一家一家走访，一村一村调查，持续到正月初五。
别人阖家团圆，专案组的民警却不是在进行走访调查，就是在去走访调查的路上。新春佳节，商店大多歇业，方便面和矿泉水便成了专案组民警的标配，到了饭点，就借百姓家的热水泡碗方便面充饥。
群众过年，他们办案，这期间也发生了一些让人感动的事。
大年初一晚，民警徐伟仍在村民家中察看视频监控，他全神贯注地盯着视频画面，不放过任何一个疑点，不知不觉已经到了深夜12点。这户村民被民警的认真劲儿感动，悄悄地给他端来了一碗鸡蛋面。看着热腾腾的面，徐伟心里暖暖的，暗下决心，一定要尽快破案，不辜负群众的情谊。
案件侦办过程中，民警陈鹏飞家中不足一岁的孩子连续两天发烧，他却未

能去医院看孩子一眼，对此，他的妻子很是抱怨，但终究还是予以理解和支持。他们舍小家为大家，个中滋味也只有他们心中最清楚。

调查取证半月 真相大白

所幸，在连续数天的调查取证后，案件迎来了突破性进展。民警终于筛选出十余辆疑似肇事逃逸车辆。
而在进一步的调查走访中，民警发现这十余辆车均处于完好状态，并无发生过碰撞的痕迹，这让民警很不解，难道是车辆判断错了吗？民警又再次对这十余台嫌疑车辆逐一进行了甄别，最终锁定了一辆灰色面包车有重大嫌疑。
经初步查明，该车辆为左某所有，该车曾在肇事逃逸案发生后的当天进行过维修，据调查的结果推断，左某有重大嫌疑。更让人起疑的是，民警两次到其家中，左某均未在家。3月2日（正月十五）上午，左某迫于压力来到了交警大队投案自首。
但投案自首后，左某却对其肇事逃逸闭口不谈，和民警“绕圈圈”，办案民警对其讲明利害关系，在铁证面前，左某最终对其肇事逃逸致人死亡的事实供认不讳。
经讯问，左某，舞阳县九街镇人，汉族，现年42岁，2月14日凌晨，左某驾驶灰色面包车载着朋友王某、张某行驶至舞阳县九街乡牛赵村路段时，将在路上行走的赵某撞飞后驾车离开现场。当日一大早，左某到市区对车辆进行维修，后便将车放置在家中。目前，左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线索提供 魏鹏洋

市委政法委

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3月2日上午，市委政法委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委机关县局级领导干部参加了所在党支部活动。
各党支部采取领学宣讲、党课辅导、交流讨论等方式，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章和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等，并结合自身实际，谋划制订2018年党支部学习教育计划，公开了本月党务公开事项、党支部工作情况，同时缴纳了3月份党费。
通过本次主题党日活动，委机关党员干部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了更加全面深入的了解，党员党性意识和身份认同切实提高。大家纷纷表示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扎实做好本职工作，不断开创漯河政法工作新局面。
王育才



为进一步宣传普及防空防灾知识，提高群众的人防意识，2月26日至3月4日，我市组织开展了以“普及人防知识，增强风险意识”为主题的“国际民防日”宣传周活动。图为市人防办在昌建广场举行“国际民防日”宣传活动。
余常庆 摄

货车高速公路上抛锚 交警及时救助除隐患

3月4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南洛高速公路执勤大队民警在执勤巡逻过程中，发现一辆豫P牌照的重型自卸半挂货车抛锚在宁洛高速北半幅K499+800M处的行车道上，如不及时将半挂货车拖离现场，极易引发交通事故，民警立即对其实施救助，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
当日16时40分许，当民警巡逻至北半幅K499+800M处时，发现一人正在对一辆货车进行检查维修，另一个人坐在车后打手势，旁边过往车辆较多，情况十分危险。民警立即下车，迅速在来车方向摆放锥筒，并做好安全警戒工作，同时询问驾驶员车辆情况，并帮助其检查车辆故障和联系高速公路应急救援人员。经询问得知，驾驶员和随车人员是河南周口人，去平顶山拉货，其车辆行驶至宁洛高速K499+800M处时，因车上的篷布掉落缠到转动轴上使车辆抛锚，无法行驶。为确保安全，民警联手驾驶员将该车推移至应急车道内，半个小时后，施救人员到现场将抛锚货车拖离了现场。随后，民警对驾驶员进行了交通安全教育，并对其违法行为依法作了相应处罚。
高速交警提醒：当车辆在高速公路上发生故障或交通事故时，应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夜间还需同时开启示宽灯和尾灯。设法把车辆转移到右侧路肩上或者紧急停车带内，并在车后150米外设置警示三角牌，切不可贸然推着车辆在路面行驶或修理车辆，以防发生交通事故。车辆人员不要停留在车内或在车辆附近逗留，应迅速转移到护栏外的安全地带，立即打电话报警等待救援。
王秀根

临颍县人民法院 2017年执结标的额超过1亿元

2017年，临颍县人民法院先后开展了“创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春雷行动”“夏季雷霆之沙澧会战”“三伏会战”“秋季攻坚”和年底“百日执行会战”活动，执结案件1223件，同比上升96.3%，执结标的额超过1亿元；同时，严惩失信行为，录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1267人，录入率达97%，曝光736人次，罚款、司法拘留151人次。

这一年，该院全面向执行难宣战，加大执行积案清理力度，推进“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
发挥刑事惩戒作用，依法严惩“老赖”。2017年5月，为方便群众诉讼，扩大庭审效果，该院在三家店政府等地开拒执犯罪巡回审判庭两次，百余名群众旁听审理，收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震慑一方的宣传效果。全年审结拒

执犯罪案件502件503人，其中有罪判决67件68人，打出了严惩失信的声威。打击拒执犯罪工作保持全省法院第一方阵。
对追索劳动报酬、赡养、抚养等涉民生案件，坚持优先立案、优先执行。该院从11月15日起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专项活动，共执结案件24件，对5人进行了

司法拘留，执行到位农民工工资67.82万元。
加大对金融借贷合同纠纷拒执犯罪的打击力度，对发生在临颍县农村信用社、县邮政银行等金融领域的借贷合同纠纷拒执犯罪案件，集中执结、攻坚执结，通过对“老赖”的刑事裁判，有力地维护了该县金融信贷秩序，促进了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许 乐

债权转让公告
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拟转让所持有以下不良资产，现公告如下：
一、**转让债权**：漯河市正鼎商贸有限公司贷款金额9000000元，贷款期限：2014年2月20日至2015年2月20日。
二、**受让对象**：公民、法人、其他组织。
三、**交易地点方式**：在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公开转让。
四、**公告期限**：2018年3月6日至2018年3月9日。
五、**报名截止时间**：2018年3月9日。
六、**报名方式**：意向受让方请于截止日前向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提出受让登记申请。
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有意向者可到我社了解债权详情。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电话：0395-2629973 13703449229
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8年3月6日

公告
该房屋因房产临不动产公(2018)第0005号证丢失，我局已初步审查，现予以公告(详见附件)。有异议者请持书面材料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到临颍县行政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办理审查手续，并提交有关书面材料，逾期没有提出异议的，我局将注销原房产证，颁发新不动产权证书。

姓名	面积(m²)	坐落	原房产证号
黄焕清	70.11	临颍县颍松路西段机械厂家属楼	3140609064
董银山	86.46	临颍县颍青路中段北侧	3111202013

临颍县不动产登记局 2018年3月6日
公告
根据房屋产权不动产登公(2018)第102期权人的申请，下列房屋权属证书遗失，现声明挂失。有异议者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逾期我中心将根据申请人申请，注销原证，补发不动产权证书。

权利人	房屋坐落	证号	面积(m²)
赵会茹	源汇区大高庄	0101024348	103.87

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8年3月6日

拍卖公告
我院定于2018年3月25日10时至3月26日10时，在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房产证号为漯房权证郾城区字第20110000983、20110000984、20110000985、20110000986号的房屋及土地证号为漯国用(2011)第000584号的土地一宗。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搜索户名：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
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 2018年3月6日

遗失声明
●徐晓磊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编号：4100262822)丢失，声明作废。
●杨海成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编号：4100230757)丢失，声明作废。
●陈艳兵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证号：4111010020104003306)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运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2MA3X5Y9E4Y)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思维特食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596297991H)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东立食品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4267767331N)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鑫汇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4555713338C)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召陵区五兄弟种植专业合作社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411104MA40Q57Q7P)丢失，声明作废。
●王广利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编号：4100897408)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奥宝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MA3X8RMT7Y)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卡特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3594860277Y)丢失，声明作废。

2018年
谁来唱响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
诚信品牌评选

主办单位：市工商局 市消费者协会 漯河日报社

扫码关注“沙澧商圈”微信公众号
了解活动详情

品牌参评报名热线
0395-3117156 15839581290

诚信 让品牌拥有未来

诚信 让市场充满活力